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
北區

承辦人：林宜靜

電話：02-27208889或1999轉6391

傳真：27593365

電子信箱：nn2208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內湖高級工業職業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9月23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體字第113300050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競賽規程1份 (33718441_1133000502_1_ATTACHMENT1.odt)

主旨：檢送本市113學年度教育盃中等學校羽球錦標賽競賽規程1份，請貴校踴躍報名參加，並逕依權責辦理參賽人員公假登記及課務排代事宜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臺北市立松山高級中學113年9月16日北市松高字第1136009861號函辦理。

二、為提升本市中學羽球競技實力，本局委請本市松山高中辦理旨揭賽事，相關資訊摘要如下：

(一)比賽日期：113年12月18日至12月22日。

(二)報名日期：即日起至113年11月7日（星期四）止，請參賽學校務必於報名期限內完成報名，報名截止後一概不得增刪、修改報名資料。

(三)比賽地點：臺北體育館7樓羽球場（臺北市松山區南京東路4段10號7樓）。

(四)領隊會議及抽籤日期（不另函通知）：113年11月19日（星期二）上午9時整於松山高中1樓大講堂舉行，不另

內湖高工 1130924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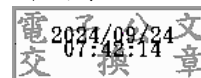
NSAA1136011622

行通知，未出席單位由承辦單位代為抽籤，不得有異議。

三、若有相關問題或建議，請洽松山高中體育組陳組長，電話
(02) 2753—5968轉260、261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中學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高級中學及高級職業學校（含附設國立高中）、臺北市私立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私立高級中學及高級職業學校、國立臺灣戲曲學院、東莞台商子弟學校、上海台商子女學校、華東臺商子女學校、財團法人台北歐洲學校、臺北市日僑學校、台北美國學校、臺北私立道明外僑學校、恩慈美國學校、臺北復臨美國學校、臺北韓國學校

副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國小教育科（臺北市實驗教育創新發展中心）



裝

訂

線